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ENGHUA LANDE SCITECH LIMITED\***

(前稱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da Lande Scitech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6)

更改公司名稱、股份簡稱及公司標誌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在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名稱由「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變更登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獲批准。

更改股份簡稱

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ZHEDA LANDE」更改為「SHENGHUA LANDE」，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浙大蘭德」更改為「升華蘭德」，均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代號將維持不變。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標誌已由  更改為  ,即時生效。

茲提述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前稱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刊發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十七日的公告(「該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三月二十一日的通函(「該通函」)。除文義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及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 更改公司名稱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股東在二零一七年五月八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批准建議更改公司名稱之特別決議案後，本公司名稱由「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更改公司名稱」）之變更登記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獲批准。浙江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五日發出印有本公司新中文名稱的新營業執照。

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已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四日發出註冊非香港公司變更名稱註冊證明書，證明本公司新英文及中文名稱已根據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第16部在香港註冊。

## 更改公司名稱的影響

更改公司名稱將不會影響本公司證券持有人的任何權利或本公司的日常業務營運及／或財務狀況。印有本公司前稱的所有現有已發行證券證書將繼續作為該等證券之所有權憑證，且現有股票仍有效作買賣、結算、登記及交收之用。本公司將不會作出將現有證券證書更換為印有本公司新名稱之新證書的任何安排。新股票僅將以本公司新名稱發行。

## 更改股份簡稱

於聯交所買賣股份的英文股份簡稱將由「ZHEDA LANDE」更改為「SHENGHUA LANDE」，而中文股份簡稱將由「浙大蘭德」更改為「升華蘭德」，均自二零一七年六月二十一日上午九時正起生效。本公司於聯交所的股份代號「8106」將維持不變。

## 更改公司標誌

本公司標誌已由  更改為 ，即時生效。

承董事會命  
浙江升華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浙江浙大網新蘭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戚金松  
董事長兼行政總裁

中國湖州市，二零一七年六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戚金松先生、陳平先生、管子龍先生及徐劍鋒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蔡家楣先生、黃廉熙女士及沈海鷹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i) 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且沒有誤導或欺詐成份；及(ii) 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日期起最少一連七天載於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之「最新公司公告」頁及本公司網站 [www.landpage.com.cn](http://www.landpage.com.cn)。

\* 僅供識別